

黄昏

[美]约翰·坎贝尔 翻译：王银娥

“说起搭便车的人，”吉姆·本德尔感到困惑不解地说，“前几天我搭载了个，那人肯定是个怪物。”说着，他就笑了起来，但笑得不自然。“他给我讲了个闻所未闻的最最离奇的经历。大多数搭便车的人总对你说他们怎样失去了好工作、怎样想出去到西部的广阔天地里寻找活干。他们似乎没意识到，离开这个地方，外面还是有许多人。他们认为这整个美丽而伟大的国土荒芜人烟。”

吉姆·本德尔是个房地产商，并且我知道他会有怎样的发展的前途。你知道，这是他最喜欢的行业。他真正担忧是因为本州还有大片宅地可以开拓利用。他谈论着美丽的国土、可他从未跨出过这个城市的边界，更没有涉足荒漠野土。实际上他害怕那种地方。于是，我微微掉转头，让他言归正题。

“他声称是什么，吉姆？他说他自己是一个找不到勘探土地的勘探者？”

“这并并不好笑，巴特。不，这不仅仅是他声称是什么。他根本就没有声称标榜自己，只是谈谈而已。你看，他也没说自己说的是真话，他说过就完了。真是这令我感到不解。我知道这并非真他说话的样子——唉，我弄不懂。”

从这里我看出他确实弄不懂。吉姆·本德尔向来措辞讲究——对此非常引以为豪。他找不准字眼，表明他心烦意乱，就好像他把响尾蛇当作了一根木棍，想把它拿起来扔入火中时一样心慌意乱。

吉姆接着说：“他穿的衣服也很滑稽。看着像银子，可又软滑得像丝绸。在夜晚居然还会发点光呢。”

在黄昏时分，我把他载上了车。那真是把他捡到车上的。他那时正躺在离南大路约 10 英尺的地方。起初我以为是什么人把他撞了，没停车就溜了。你知道或许是因为没看清。我把他拉起来安顿在车里，就继续赶路。我还有约 300 英里的路要赶，不过我想可以让他在沃伦泉下车留在万斯大夫那边。可是大约 5 分钟后他就苏醒了，睁开眼睛。他直盯着地看着远处，先看看汽车，又望望月亮。“感谢上帝！”他说道，接着看看我。这一看使我大吃一惊，他长得很潇洒。不，是很英俊。

两者都不是。他不同凡响。我看他身高约 6.2 英尺。棕色头发，略带点真金的颜色，就像是泛红的细铜线。卷成波纹式的卷发。前额很宽，有我的两倍。外表纤弱却给人以极其深刻的印象；眼睛是灰色的，像是蚀刻出来的铁制品，比我的要大——太多了。

他穿的那身衣服——更像是浴衣与睡裤的凑合。他手臂修长，肌肉匀称，像个印第安人；他皮肤白晰，不过被太阳晒成稍有点金褐色而不是棕褐色。

但是他不同凡响，是我见过的最潇洒的男子。我说不清，真该死！

“喂；”我说。“出事了？”

“没有，至少这次没有。”

哦，他的声音也不同凡响。这不是普普通通的声音。听起来就像是风琴在说话，只是这风琴具有人的形态。

“不过也许我的头脑还没冷静下来。我进行了一次实验。告诉我今天是几号，哪一年，所有的一切，再让我想想。”他继续说道。

“怎么了——今天是 1932 年 12 月 9 日。”我说。

这并没使他感到满意。他一点也不喜欢这个答案。但他原先脸上歪着嘴苦笑着，现在却咯咯发笑了。

“一干多呀——”他怀旧地说。“还不至于坏到 700 万。我不应该抱怨。”

“700 万什么？”

“年呀，”他说，口气很坚定，就像是说话算话。“我曾经尝试过一次实验。或者将要尝试，现在我得再试一次，这实验是在 3059 年。我刚完成了投放实验。测试那时的空间。

时间——那可不是，我仍这样认为。那是空间。我感到自己被吸进了那个磁场，脱不了身。

r-H481 磁场，位于帕尔曼范围内，强度为 935。磁场把我吸过去，而我出来了。

“我认为穿过太空到太阳系将要占据的位置是抄了近路。穿过较高的平面，使速度超过了光速，就把我投进了未来的星球。”

你看他并不是在对我讲话，他只是在想，想得发出了声。接着他开始意识到我的存在。

“我看不懂他们的仪器，经过 700 万年的进化，一切都变了。所以到我回来时稍微越过了记号。我应该属于 3059 年。

“但请告诉我，今年最新的科技发明是什么？”

他使我大吃一惊。我几乎未加思索就答道。

“怎么，我想，是电视机。还有无线电、飞机。”

“无线电——好。他们会有仪器的。”

“可是，请问一下——你是谁？”

“喔——很抱歉，我给忘了。”他用那特有的风琴式的声音回我叫阿里斯·科·金林。

你呢？”

“吉姆斯·沃持斯·本德尔。”

“沃特斯——这是什么含义？我不认识这个字。”

“怎么，这当然是个名字。你认识它干什么？”

“我明白了——看来你们是不分类别的。‘科’代表科学。”

“你是哪里人，金林先生？”

“哪里人？”他笑了，声音缓慢而柔和。

“我跨越了 700 万年或许更长的时间从太空中来，他们已经搞不清确切有多少年了——那些人已搞不清楚了。机器上淘汰了不需要的设施。他们不清楚是哪一年。但在此之前，在 3059 年我家在内华城。”

我就是在那时起开始认为他是个怪人。

“我是个搞实验的，”他继续道。“搞科学的，我刚才说过。我父亲也是搞科学的，不过是研究人类遗传学的。我本人做实验。他证实了他的观点后，整个世界的人起而仿照。我就是新种族中的第一个。”

“新种族——噢，神圣的命运之神——到底发生了什么——还将会发生

什么啊？”

“结局又会怎样？我已经看到了——几乎看到了。我看见他们——那些小人们——他们感到困惑不解——他们迷失了方向。还有那些机器。难道非这样不可吗？难道什么也改变不了命运吗？”

“听着——我听到过这样一首歌。”

他唱起了歌。这样他再也没必要告诉我那些人。我认识了他们。我能听见他们的声音，说着一连串稀奇古怪不合英语标准的话。我能看出他们迷惑不解的渴望。我想这歌声来自一个小小的暗礁。他们在歌声中叫喊着，一边叫喊一边请求着，又无望地搜寻着。不为人所知的、被人遗忘的机器发出的连续不断的隆隆轰鸣，呜呜哀叹盖过了歌声。

这些机器停不下来，因为前入把它们发动后，那些小人就忘记了如何使它们停止，或者根本不知道它们是干什么用的；只得眼睁睁地看着，听着机器声——感到困惑不解。他们不再能读会写，再说，你看，语言已经变了，祖先们的语言记录对它们来说毫无意义。

但那首歌还在继续，他们还在困惑。他们透过太空一眼望去，看到了温和友好的星星——相距遥遥。他们知道九颗行星并知道上面有人居住。可相隔无边无际，它们看不到另一个种族，另一种新的生命。

透过整个太空——有两样东西：机器、不知所措的健忘。也许还有一件，嗯。

那就是这首歌，它使我感到心寒，这歌不该在现在的人周围唱。它简直是扼杀了什么。

也许是扼杀了希望。听完那首歌呀一哎，我就相信他了。

唱完这首歌，他有一会儿没说话。接着他抖了抖身子。

你不会理解（他继续说）。现在还没有理解——但我看到过他们。他们到处站着，形态丑陋，脑袋肥大，就像畸形人。但他们脑袋里只有髓。他们有过会思维的机器——但很久以前就有人把他们关掉了，也没人知道该怎样重新发动。这就是他们遇到的麻烦。他们有了了不起的头脑。远胜过你我。他们被关掉，肯定也有几百万年了，从那以来他们就没思维过。

善良的小人们。这就是他们所知道的一切。

当我跃进那个磁场时，那磁场逮住了我，就像万有引力磁场，旋转着把一个太空运输工具转到了一个行星上。那磁场把我吸了进去——又从另一端转了出来。只是那另一端肯定是在距今700年的未来。那就是我刚才所在的地方。那地方肯定刚好在地球表由一个完全相同的地方，可我一直不知所然。

那时，已经是夜色笼罩了，我看见不远处有个城市，城市上空明月高照，整个景象恍若幻觉。你想想看，在700万年里，由于来来往往的太空航班，穿过小行星群的安全空中走廊，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人类在解决处理星体位置方面已卓有成效。再说700万年足以使自然物质的位置有所改变。月亮那时肯定还要远5000英里，并且绕着自己的轴心转。我在那里躺了片刻，望着月亮。连星星都不一样了。

城市里有轮船出来。来来回回，就像在沿着电线滑行，当然那只是一条无形的力量之线。城市的某些部分，较低的部分，灯火通明，我断定那肯定是水银灯的光辉。绿中透蓝。

我感到那里肯定没人住——这灯光，眼睛受不了。但城市的顶部却灯

火稀疏。接着我看见有东西从空中下来。那东西灯火通明。是个巨大球体，它径直沉落在城市大面积黑银色的房群中央。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可是就连那时我还认为这城市无人居住。奇怪的是我竟能想象出这一点，我一个从未见到过无人居住的城市的人。但我还是走了 15 英里，进入了那座城市。

街道上到处有机器走动，你知道是在修理着机器。他们不理解这城市已不需要继续运行，因此地伯仍在工作。我找了一辆看来很常见的出租车机器。它有一个手工操作器，我能够进行操作。

我不知道这城市被遗弃多久了。来自其他城市的一些人说有 15 万年了。也有人说成是 30 万年，人类没有涉足这个城市有 30 万年了。出租车机器性能很好，马上就运行了。车很干净，城市也干干净净，井井有条。我看到了一家菜馆，我也饥肠辘辘了。更饥渴的是想找人说话。当然，空无一人，但我并不清楚。

菜馆立即就把吃的陈列上来，我作了挑选。我想这东西已有 30 万年了，我说不清。为我准备饭菜的那些机器并不介意，因为你知道他们是用合成法制作东西的。做得很不错。那些建筑者们在建筑城市时，忘了一件事，他们并没意识到事物竟然不会永久持续下去。

我化了 6 个月时间制造器械，就在将要结束时，我已作好了走的准备；那些机器盲目地、毫无差错地运作着，履行着它们的职责，不知疲倦，毫不停歇。它们的设计者以及他们的儿子以及儿子的儿子早已不需要它们了——

即使地球冷却，太阳陨落，那些机器还将运行，即使地球开始分崩瓦解，那些技能娴熟的、永不停息的机器将努力将其修复。

我走出菜馆乘着出租车在城市里漫游。我认为那机器有一个小小的电力的发动机，可是它得到的电力却来自大型的中央电力散热器。不久我意识到自己是在遥远的未来。那城市分成两部分，每一部分有许多层次，机器在那里平稳地运行，只有回荡在整个城市的一个深沉的嗡嗡的撞击声，宛如一曲永恒宏伟的力量之歌。这地方的整个金属构架一起呼和着，传播着声音，一起发出嗡嗡轰鸣。这回声轻柔绵绵，令人舒适安静。

地面上准有 30 层，地下又有 20 层，还有那坚实巨大的金属墙壁、金属地板和金属加玻璃加力量制成的机器。唯一的光线就是那水银灯的绿中透蓝的亮光。水银蒸气灯的光含有丰富的高能量子，这量子促使碱金属原子进行光电运动。哦，这或许超越了你们当今科学范围？我又忘了。

不过，他们使用那种光，因为许多机器工人需要视觉。这此机器真了不起。有 5 个小时我漫游穿过位于最低层的庞大的发电站。观察着机器，并且因为有了机器的运行，有了这些近乎有生命的机械，我不再感到那么孤单了。

我看到的发电机是在我曾经发现的释放器基础上的一个改进——什么时候？我指的是那个物质能量的释放器，因此，一看见它我就知道它们能持续数不尽的岁月。

城市的整个下半部分都让给了机器。成千上万。但是看来其中大多数都无所事事，或者说，至多只是负荷很轻地在奔跑。我认出一个电话装置，可是一个信号也拨不通。城市里没有生命。然而，房间一例有个屏幕，屏幕旁边有个小小的饰灯，我一按那饰灯，机器就会立刻开始运行了。这机器一触即发。只是再也没有人需要它了。人知道怎样去寻死，怎么算是死，而机

器却不知道。

最后，我来到了城市的顶部，即上半部分。那是个天堂。

那里灌木丛生，树木郁郁葱葱，公园密布，在柔和的灯光下闪闪发亮。他们学会刀制作这种灯光。与这特有的外观相吻合。早在 500 万年甚或更久的時候，他们就学会了。200 万年前他们又遗忘了。然而那些机器却没有忘记，并且他们仍在制作这种灯光。那灯光高悬在空中，温柔和煦，银光闪闪。略带玫瑰色，那些花园在光影下斑驳陆离。现在这里已没有机器，但我知道在白天，他们肯定要出来在那些花园里劳作，使他们继续成为主人的天堂，而他们的主人早已长眠，停止了走动，因为他们走不动了。

城市外面有个荒漠，天气凉爽，但非常干燥。这里空气轻柔温和并且带着花的甜蜜芬芳，人们花了几十万年的岁月使这种芬芳日臻完美。

这时从什么地方响起了音乐声。它从空中响起，又在空中轻柔地回荡。那时刚好月亮开始沉落，而随着月亮的沉落，那带着玫瑰色的银光渐渐迟去，音乐声变得更响了。

那音乐从四处传来，却又无踪可寻。它就在我的内心。我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做到这一点的。我也不知道这样的音乐怎样能写出来的。

野蛮的人制作音乐太单纯，不可能优美，但却鼓舞人心。半野蛮的人写音乐优美得单纯，又单纯得优美。黑人音乐是登峰造极的。他们一听到音乐就理解了音乐，而一感受到音乐就会唱起来。半开化的人谱写的音乐是不朽的。他们以自己的音乐为荣，并且务必保证那音乐被认为是不朽的音乐。他们使得音乐如此伟大，简直飘飘欲仙。

我一向以为我们的音乐优美。然而，空中传来的是胜利之歌，为此歌唱的是一个成熟的民族，一个陶醉在彻底胜利之中的民族！掠过我全身的正是那人类以庄严的声音歌唱着胜利，它为我指明了前面的道路，使我坚持下去。

可是，当我观望这废弃的城市，那音乐就消失在空中。机器本该忘了这首歌。他们的主人早已忘了，在很久以前就忘了。

我到了一个地方，那准是他们的家；在昏暗的光线下，门廊隐约可见，可当我走上去时，30 万年来没有使用过的灯发出绿中授白的光，就像是萤火虫，为我照亮了门廊，我就这样走进了那边的房间。立时，我身后门廊的空气中突然出现变化。那空气像牛奶一样混浊。我站着的那个房间是用金属和石块建成的，那石块是一种乌黑发亮的物质，用丝绒作最后装饰，金属则是金银两种。地板上有块小地毯，那地毯就像我现在穿着的那种布料，但还要厚，还要软。房间四周都是长沙发，低低地，覆盖着这些柔软的金属材料。那材料也是黑色和金银两种金属。

我从没看到过这样的东西。我想我也绝不会再看到，而这东西凭你我的语言是无法描述的。

建筑这城市的人们有权力，也有理由来歌唱这首势不可挡的胜利凯歌，这胜利所向披靡，横扫了 15 颗可供人居住的卫星。

可这些建筑者们现在已无影无踪，我就想离开。我想出了一个计划，走到一个电话分局去查看我曾经见过的一幅地图。旧的世界看起来大同小异，700 万年甚至 7000 万年对古老的地球母亲来说算不了什么。她也许能成功地把那些了不起的机器城市磨损掉。她能等上 1 亿年或 10 亿年，才会被击败。

我试着跟地图上所表示的各个市中心拨电话。等我检查了中心装置我已很快学会了电话操作系统。

我试了一次——两次——三次——有十几次，约克市，伦奥市，帕里，施卡哥，新波，等等。我渐渐感觉到整个地球上已不再有人。我感到压得喘不过气来，因为每座城市都是机器接电话，执行着我的命令。在每一个更为广大的城市里，机器已无所不在，因为我只在他们那时候的内华城。一个小城市。约克市方圆为八百多公里。

每个城市我都试拨了几个电话号码。接着，我就试拨圣·费里斯科。那边有人，有个声音来接电话，并且有一个人像显示在发亮的小屏幕上。我看得出他吓了一跳，瞪大眼睛，惊奇地看着我。然后他就开始跟我讲话。当然了，我听不懂。我能听得懂你的话，而你能听懂我的话，因为你们今天的语言大多都录制在各种唱片上，对我们的发音产生了影响。

有些东西改变了；尤其是城市名称，因为城市的名称往往是多音节的，并且使用得很多。人们往往把它们省去音节，把它们缩短。我是在——内——华——达——就如你说的？我们只是叫内华。还有约克州。但俄亥俄和衣阿华还是没变。一千多年，对词语的影响并不大，因为他们被录制下来了。

可是 700 万年过去了，那些人也忘记了古老的录制品，随着岁月的流逝，这些录制品使用得越来越少，直到他们再也听不懂录制品时，他们的语言就发生了变化。当然，这些语言再没有被书面记录下来。

准会有几个人偶然从这最后的种族里脱颖而出，寻求知识，可他们却没能这样做。倘使能找到某个基本规则，古老的文字就能被破译。可是古老的声音嘛——况且这个种族已把科学的法则以及思维的运用抛置脑后了。

因此，当他在线路那端接电话时，我听他说话稀奇古怪。他说话尖声尖气，语言流畅，音色甜润，简直就像在唱歌。他很激动，叫着其他人。我听不到他们的话，但我知道他们在哪儿。我可以去那儿找他们。

于是，我就从天堂花园下来，而当我准备离开时，我看见天空中已露出曙光。星星出奇地亮，明明灭灭，闪烁闪烁，渐渐消失。只有一颗星星明亮地升起，似曾相识——金星。现在她金光闪闪。最后，当我站着第一次遥望这奇异的苍穹时，我开始明白起初是什么东西给了我一个似幻似梦的印象。那些星星，你看，都不同以往了。

在我的时代——还有你们的，太阳系是个孤独的流浪者，出于偶然，刚好通过银河交通中的十字路口。你看，我们在夜间看切的星星就是移动的星群中的星星。实际上我们的太阳系正在穿越大熊星座群。其他五六颗星群集中在离我们 500 光年的范围内。

但是，在这 700 万年里，太阳已经移出了它的星群，一眼望去，天空几乎空空荡荡。只有零零落地闪烁着一颗星星，时隐时现。而在这广阔无垠的茫茫苍穹中横悬着一条带状的银河。天空中空空荡荡。

那肯定是那些人在歌声中表达，在心中感受到的另一种东西。孤独无伴——就连亲密、友好的星星也没有。我们在五六光年范围内就有星星相伴。他们告诉我，他们的仪器能直接提供任何一颗星星的距离，这些仪器显示最近的一颗星星也离他们有 150 光年之遥。这颗星明亮异常。远比我们天空中的天狼星还亮。而这就使得它更加不太亲近，因为它是颗蓝中泛白的超大巨星。我们太阳或许只配充当那颗星的卫星。

我站在那里，观望着那亮光。玫瑰色中透着银色，随着太阳强烈的血

红色光线掠过地平线，那亮光恋恋不舍，渐渐消失。现在根据星星，我知道，这距离我生活的时代，距离我上次看到太阳掠过地平线准有几百万年了。而这血红色的光线使我怀疑太阳本身是否快要濒临消亡。

太阳的一边出现了，色彩血红，体积巨大。它一跃而上，色彩渐渐退去，直到半小时后成了熟悉的、金黄色的圆盘。

岁月悠悠，它却依然如故。

我原来真傻，竟以为它会改变。700 万年——对地球都不足挂齿，对太阳又能算得了什么呢？自从上次看到日出以来，太阳依然升起。

宇宙步履珊珊。只有生命不能永久，只有生命瞬息万变。800 万年短暂的岁月。而地球上生活 8 天——种族就濒临死亡。它留下了某种东西——机器。但是，他们也会死，即使他们不会理解。这就是我的感受。我——也许能改变这种状况。我会告诉你的。以后再说。

这样到太阳当空，我再次仰望天空，又看看地面，大约 50 层楼下面。我已经走到了城市的边界。

机器在地面上运转，也许，在乎整地面。一条宽阔的灰色大道穿过平坦的荒漠笔直向东延伸。在日出之前我看到过它隐隐约约发出亮光——一条供地面机器使用的道路。路上没有车辆。

我看到从东方迅速掠过一艘飞船、它飞来的时候，伴随着空气轻柔、低沉的嗅嗅声，就像是小孩在睡眠中的抱怨；它在我眼前渐渐变大，像个膨胀的气球。当降落在下面市区的大型滑移机场时，我发现它体积庞大。我现在可以听到机器铿锵的当当声，低沉的嗡嗡声，毫无疑问，是在处置运进来的材料。这些机器订购了材料。其他城市的机器供应材料。货运机器把它们运到这里。

圣·弗兰斯科和杰克斯维尔是北美仍在启用的仅有的两个城市。可机器在其他所有城市里仍在运转，因为他们停不下来。他们没有得到停下的指令。

这时在头顶上空，有东西出现了，从我脚下的城市，从一个中心部分，升起了 3 颗小星球。他们，像货运船一样，没有任何看得见的驾驶机械装置。头顶上空的一个小点，就像蔚蓝太空中的一颗黑色星星，已变大成了个月亮。3 颗星球在高空处与它会合，然后他们一起降落下来，降落到城市的中心，我就看不到了。

这是来自金星的货物运输船。我获悉，我在前一夜看到降落的那船运输船是来自火星的。

在这以后我就走动寻找出租飞机之类的东西。在城市四处搜寻时，没有我认识的这类东西。我到更高层搜寻，到处能看到遗弃的船只，但让我用实在太大了，况且没有操纵装置。

时间已近晌午——我又吃了点。食物很不错。

这时我明白了这是一座人类希望的死灰之城。不是一个种族的希望，既不是白种人，也不是黄种人，更不是黑种人的希望，而是整个人类种族。我发疯似的想离开那座城市。我害怕取道地面道路往西，因为我驾驶的出租车是由城市的某个源极提供动力，因此我知道开不出几英里它就会抛锚。

下午，我找到了一个小型的飞船棚，是在这个城市的外围城墙附近。里面有 3 艘船。我那时一直在四处搜索居民区的较低层——地表层。那里有菜馆商店剧院。我走进一个地方，一进去，就响起了柔和的音乐，在我面前

的屏幕上开始显示色彩和图形。

从图形、声音和色彩来看，那是一个成熟民族的胜利凯歌，一个 500 万年来一直稳步向上迈进的民族——并且还没有看到前面在渐渐消失的路，到那时他们死去了，停止了生命，城市自身也已死去——但它没停止运行。我赶紧离开那里——那首 30 万年没唱过的歌在我身后渐渐消失。

幸好那时我找到了飞船棚。很有可能是个私人飞船棚。有 3 艘船。一艘准有 50 英尺长，直径达 15 英尺。是艘游船，大概是一艘太空游船。另一艘长约 15 英尺，直径有 5 英尺。准是艘家用航空机器。第三艘非常小巧，长不过 10 英尺，直径 2 英尺。显然在里面我得躺下。

那里有个潜望镜装置。能使我看到前方以及差不多正上方的景色。有一扇窗口，能使我看到下面的东西——并且还有一个装置、能移动毛玻璃荧屏下面的地图，再把地图投射到荧屏上，使得荧屏上的十字丝一直表示我所在的位置。

我花了半个小时，试图去弄明白这破船的制造者造了些什么。但是制造这艘船的人竟然是那么一些人，他们把 500 万年的科学知识以及那些岁月里完美无缺的机器保留了下来。我看到给船提供动力的能量释放装置。我懂得这个装置的使用原理，并且模模糊糊地，也懂得它的机械原理。可是里面没有导航装置，只有暗淡色的光柱迅速地用脉冲波发送着信号，用眼角的余光你简直很难瞥见那些波动。约莫有五六束光柱，一直在闪闪烁烁、有节奏地跳动，少说也有 30 万年了，或许更长。

我进入飞船，立刻又跳跃出五六束光往；我微激发抖，一种奇异的拉力掠过我的全身。

我立刻就明白了，因为那飞船是依靠重力废除器起飞的。在投放实验之后，当我在发现的太空磁场里冥思、苦想时，我就一直希望能够这样。

然而，在还没制造这个完美无缺的、永恒不朽的机器前，他们却已经拥有这种废除器，有好几百万年了。我进入船以后所产生的重量迫使其作出重新调整，同时作好飞行准备。在飞船内，一种相当于地球引力的人为的万有引力吸住了我，这样外部与内部之间的中性层就造成了那种拉力。

机器已准备就绪。加满了燃料。你瞧他们装有设备自动显示他们的需要。他们简直就是有生命的物体，每一个都是这样。看护机器给他们提供补充，进行重新调整，在必要且有可能的时候、甚至给他们进行修理。要是得不到修理的话，后来我获悉，那就会自动来一辆维修车，把他们运走，由一架完全相似的机器来替代，接着它们就被运到生产厂家，自动机器就将它们进行改装。

那飞船耐心地等待着我来发动。操纵装置很简单，一目了然。左边有个控制杆，你往前推它就向前开，往后推它就向后退。右边有个水平的，没有支点的横杆。把它摆向左边、飞船就左转；摆向右边，就有拐。倘若把它翻起，那飞船就跟着翻跟斗；除了前进后退外，其他动作都是类似情况。提起整个横杆就提起了船、按下横杆也就便船落下来。

我躺在那里，稍稍提起了横杆，眼前测量器上的指针非常自在地动了动，地面就往下退去。我把另一个操纵杆往后一拉，飞船就逐渐加速，平稳地驶入苍穹。把两个操纵杆放回空档，飞船就继续飞行，直到处于平稳状态才停止。因为空气的摩擦缓冲了飞船的运动。我把飞船调转头，眼前又有一个刻度盘在移动，显示我所在的位置。不过，我看不懂。地图没有动，而

我原以为它会动。于是，我就朝着凭感觉是西面的方向出发了。

在这了不起的飞船里，我感觉不出加速度。只是地面开始往后一闪而过，一会儿功夫，城市就从眼前消失。现在，我下面的地图迅速展开，我看到自己朝着西南方向移动，我稍微转向朗北，看看罗盘仪。很快，我也看懂了，飞船就加速前进。

我对地图和罗盘仪产生了很大兴趣，因为它突然间会发出一声刺耳的嘶嘶信号声，可是，用不着我作出决定，飞船器就升高，转向北面。我前方有座山，我并没有看到，而飞船却注意到了。

这时，我注意到我早该看到的東西——可以移动地图的两颗小旋钮。我开始把它们移动，就听到一声刺耳的喀啷声响，飞船的速度就开始减慢。一会儿功夫，它就保持一个相当慢的速度，机器转向了一条新的航线。我试图把它改正过来，可是，令我惊讶的是，那些操纵装置对此毫无作用。

对了，是那张地图。要么是地图听从航线，要么是航线听从地图。我刚才把它移了一下，机器就自动地取而代之进行操纵。我本可以按下一个小按钮——可我并不知道。我无法操纵飞船，直到最后歇下来，降落在一个停靠站，离地面6英寸高，想必是一个大城市废墟的中心。大概是萨克拉曼多。

现在我懂了，所以我把地图重新调整到圣·弗兰斯科，飞船就马上继续飞行。飞船自动拐弯绕过了一大堆碎石块，又转回到本来的航线，继续朝前，犹如一颗子弹形的飞镖，自动控制着，快速前进。

到达圣弗兰斯科时，飞船没有降落。它只是停在空中，发出一声悦耳的嗡嗡的音乐声。

这时，我也等着，朝下观望。

这里有人了。我第一次看到了那个时代的人。他们个子很小——迷惘不解——发育不全，而脑袋大得不相称。但也并不极其过分。

他仍的眼睛给我印象最深。那眼睛很大，看着我的时候，里面蕴含着一种力量，可是好像在沉睡着，酣睡得唤不醒。

于是，我就拿起手工操纵杆着陆下来。可是我一出来，飞船就自动升高，独自出发飞走了。他们有自动的停机制动装置。飞船去了公用飞船棚，最近的一个，在那里能得到自动的维修，得到照看。飞船里有个小型的通话机。我下飞船时本应该把它带在身边。这样我就可以按下按钮把它叫来——不管我在城市的哪个地方。

我周围的人开始说话了——简直像唱歌——交头接耳。其他人在慢悠悠地过来。男男女女——却好像没有老的，小的也没几个。就这么少得可怜的几个小的呀，简直得到毕恭毕敬的对待，得到无微不至的照料，生怕不小心一脚踩在他们的脚趾上或不小的一步把他们撞倒。

你看，这是有道理的。他们生活了漫长的岁月。有些活了3000年之久。接着，他们就一死了之。他们不会变老，可是从未有人得知人为什么会像他们那样死了。心脏停止了跳动，头脑停止了思维——他们就这样死了。而那些小孩子们，那些尚未成熟的孩子们得到了无微不至的关怀。在这个有着10万人口的城市，一个月里只出生一个孩子。人类渐渐不会生育了。

我告诉过你，他们孤独无伴？他们的孤独感已经毫无希望。因为，你想想，当人类大步跨向成熟期时，他摧毁了对他有威胁的一切生物。病害。昆虫。接着是最后一批昆虫，最终是最后一批吃人动物。

当这时，自然界的平衡被摧毁了，他们就要这样继续下去。这就像那

些机器。他们把机器发动——可现在机器无法停止。他们开始摧毁生命——可现在一发不可收拾。所以他们就得摧毁各种杂草，接着是许多原来无害的植物。再接着就是食草动物，鹿、羚羊啦，野兔啦，马啦。他们是一种威胁，他们袭击人类由机器照料的庄稼。人类仍在食用天然食品。

你可以猜想。情况已非他们所能控制。到最后他们就杀尽海里动物，同样，是为了自卫。这许许多多的生物原来牵制着他们，一旦没有了这些生物，人类就拥挤得不可开交。接着用合成食物取代天然食物的时候到了。离你我所处的时代约 250 万年以后，空气得到净化，清除了所有生命，清除了所有在显微镜下才看得清的微生物。

这意味着水，也一样，必须经过净化。事实就是如此——这海洋中的生命就完蛋了。海洋中有以细菌为食的微生物，以微生物为食的虾米，有吃虾米的小鱼，有吃小鱼的大鱼——可是食物链中的第一环没有了。时隔一代人，海洋里就没有了生命的踪迹。对他们来说，这大约为 1500 年。就连海洋植物也无影无踪了。

这样整个地球上就只有人类以及受他们保护的生物——他想要用来装饰的植物，以及超卫生的宠物，跟它们的主人一样长寿。

狗。他们准是不同凡响的动物。那时人类正进入成熟期，而他的动物朋友，它跟随人类经历了 100 万年到了你我的时代，又经历了 400 万年进入了人类的成熟初期，这个朋友在智力上有了长进。

在一个古代的博物馆里——一个了不起的地方，因为他们，完美地保存了一个人类的伟大领袖的遗体，这位领袖在我见到他前 5500 年前就与世长辞了——在那个博物馆里，那时空无一人，我看到了其中一只狗。这狗的头颅几乎跟我一样大。它们有简单的地面机器，狗可以通过训练来驾驶这些机器，他们还举行此类比赛，狗在比赛中驾驶机器。

接着人类就到达全盛时期。这个时期延伸了足足 100 万年。他大踏步向前，如此神速，狗也不再是他的伙伴。狗越来越不为人所需要。当 100 万年过去，人类也开始进入衰落阶段，狗已无影无踪了。狗已死尽灭绝了。

而现在这批仍处在既成秩序中逐渐衰落的最后的人类，已找不到其他任何生命作为他的接班人。以往总是当一种文明摇摇欲坠时，从它的废墟中就产生一种新的文明。而现在只留下一文明，所有其他的种族，甚至其他的物种，除了在植物里以外，都销声匿迹了。况且人类是这样年高体衰，已不可能从植物中汲取智慧和灵性。在他风华正茂的时候，或许有可能。

在这 100 万年里——这最后的 100 万年里，其他的星球都人丁兴旺。星系中的每一颗行星和每一颗卫星都得到了人口的配额。

现在只有行星上有人口，卫星已被废弃。在我着陆前，冥王星已被抛弃。当我呆在那边时、人们正从海王星过来，朝着太阳，还有自己的祖籍星球进逼。安静得出奇的人们观望着，大部分人第一次观望着那颗星球，它曾经给过他们种族生命。

但当我从那艘船上走出来，看着它离开我升高时，我明白了人类为什么濒临死亡。我回头看看那些人的脸、从那些脸上我看出了答案。从那些人依然伟大的脑子——那些比你我伟大得多的脑子中，独独消失了一种品质。我那时需要得到他们其中一个的帮助，来解决一些问题。你知道，在太空中，有 20 个坐标值，其中 10 个为零，6 个为固定值，其他 4 个体现我们时空关系中正在变化的常见的维数度。这就意味着这些积分不是以二维、三维或四

维——而是以十维的方式进行的。

解决这些问题不用说花了我太长的时间。对于所有问题我必须解答，我或许根本就解答不了。我不会使用他们的数学计算机，而我的计算机，用不着说，是过去 700 万年前的玩意。幸好，其中一个人对此感兴趣，就过来帮我。他进行 4 次、5 次积分，甚至在成比例变化指数极限时进行 4 次积分——并且还是在头脑中呢。

他这样做是在当我要求他时。因为有一种使得人类伟大的品质已从他身上消失了。我着陆时一看他们的脸和眼睛就明白了这点。他们看着我，对我这个外表极其异乎寻常的陌生人产生了兴趣——又继续走了。他们刚才才是来看飞船的到来。一件稀罕的事情。你知道。但是他们只是出于友好过来迎接我。他们不感到好奇！人类已经丧失了好奇的本性。

噢，没有全部丧失殆尽！他们对机器感到好奇，他们对星星感到疑惑。可是他们对此束手无策。还没有丧失殆尽，只是即将丧失殆尽。这个天性快要消失。我跟他们一起呆了 6 个月，在这短短的 6 个月里，我学到了许多，要比在机器堆里生活 2000 年甚至 3000 年所学到的还多。

你能领会到它给我所带来的压倒一切的孤独吗？我，一个热爱科学的人，一个从中看到，或已经看到过人类的上升，人类的解放的人——看着那些奇妙的机器，那些人类得意洋洋耀武扬威的成熟阶段的产物，居然被人遗忘了，得不到理解。这些奇妙的、完美的机器照看、保护、并且关心着那些温和、善良的人们，虽然这些人已经——把它们忘却了。

他们迷失在这孤独中。城市对他们来说是个宏伟的废墟，一个升起在他们周围的庞然大物。有样东西没被理解，一个属于世界本质的东西。它存在着。它不是人为造出来的；它只是存在着。就如绵绵高山，浩瀚沙漠，茫茫大海。

你能懂得吗——你能明白那些机器从崭新生产出来到那时的时间比我们当今追溯到人类起源的时间还长？我们还知道最初一个祖先的传奇故事吗？我们还记得他们有关森林和洞穴的全部传说吗？还记得将一块燧石削成锋利刀刃的秘诀吗？还记得追踪一头长着具剑齿的老虎并将它杀死而自己安全无恙的神秘故事吗？

尽管时间还要长，他们所处的窘境跟我们相似，一是因为语言已经大有发展，日臻完美，二是因为机器一代接着一代，为他们维护着一切东西。

唉，整个冥王星都被遗弃了——可是在冥王星上却找到了他们所需要的一种金属的最大矿藏；机器仍然在运作。整个星系中存在着一种完美的统一性。一个由完美的机器构成的统一体。

而那些人知道的——一切就是借助某种方法做某样事情就产生某些结果。就像中世纪的人知道拿一块材料、木料，把它跟烧得通红的其他木块放在一起，就会使这块木料化为乌有，并且变成热量。他们不懂得木料是由于二氧化碳和水两种合成物热量的释放而被氧化了。那些人也是这样不懂得什么东西给他们提供了衣食住行。

我在那里跟他们一起呆了 3 天。接着我就去了杰克斯维尔。约克城也去了。那城大极了。它连绵延伸——喏，它从现在的波士顿的最北部一直延伸到华盛顿的最南部——这就是他们所叫的约克市。

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我根本就不相信，吉姆说道，打断了他已的话。我看出来他没有相信。要是他相信了的话，我想他就在那边某个地方购置土

地保留起来待价而估。我了解吉姆。他认为700万年跟700年差不多，或许他的曾孙们就可以把它卖掉。

反正，吉姆继续道，他说那完全是城市扩展成了这个样子。波士顿向南扩展。华盛顿，向北。而约克市向四面八方扩展。中间的一些城市就跟他们连成一体了。

那城市本身就是个庞大的机器。秩序井然，无可挑剔。有个运输系统，3分钟功夫就把我从北端送到了南端。我测定过时间。他们已经学会了抵消加速度。

随后，我就踏上了一条大型的太空航线，去了海王星。仍然有些人在来来往往。一些人，你瞧，从另一边过来了。

飞船很大，十有八九是艘货运班轮。它从地球上漂起来。一个巨大的金属圆筒，有四分之三英里长，直径四分之一英里。穿出大气层它就开始加速。我可以看见地球渐渐变小。我曾经乘过我们自己的一架航班去过火星，是在3048年，花了5天时间。而这艘班机里不到半小时，地球就像个星星，在它附近有个更小更暗的星星。一小时功夫，我们就经过了火星。8小时后，我就在海王星上着陆。那城市叫莫里恩。跟我那时的约克市一样大——里面没人居住。

那星球又寒冷又黑暗——冷得可怕。太阳是个暗淡的小圆盘，没有热度，也几乎没有光线。但城市舒适得无可挑剔。空气清新凉爽，带着含苞待放的鲜花的芬芳，弥漫着芳香。而整个庞大的金属结构，随着那些曾经制造并照看过它的强大的机器的有力的嗡嗡响声，微微摇晃抖动着。

我破译了一些记录，因为我既有古代语言方面的知识，这是他们语言的基础，同时又有那个人类逐渐消亡时期的语言知识。从破译的记录中我了解到这座城市建于我出生以后373万零150年。从那天起再也没有一双人类的手触摸过任何一台机器。

然而，这空气对人大理想了。还有，这里的高空中送来温和的淡玫瑰色的亮光，提供了仅有的照明。我又游览了他们其他几个有人居住的城市。在那里，在人类领地不断收缩后撤的外围边缘，我第一次听到了那首《渴望之歌》，那是我给它取的名字。

还有一首《忘却的记忆之歌》，你听：

他又唱起了另外一首歌。有件事我知道，吉姆断言说。他声音中那种迷惘不解的音符更强烈了，到这时，我想我完全理解了他的感受。因为，你该记得，我只是从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身上间接地听到了这首歌，而吉姆则是从一个耳闻目睹的，不同凡响的见证人那里听到的，听到唱这首歌的是那种风琴似的声音。反正，到吉姆说“他是位不同凡响的人”时，我想吉姆是对的。没有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能想出那些歌。这些歌不太对劲。当他唱那首歌时，那歌中充满了更多的忧伤小调。我可以感觉到他在脑子中搜寻着已经遗忘了的东西，他竭力想记忆起来的东西——他认为他本该知道的东西——而我记得那东西他永远也记不起来了。

我感觉到当他唱的时候，那东西远离他去了。我听到这位孤独的、极度忧虑的探求者努力想回想起那样东西——那样可能拯救他的东西。

我听到他发出一声失败时的轻轻呜咽——歌就这样结束了。吉姆试了几个音调。他没有敏锐的音乐欣赏能力——但这音乐非常强有力，令人难以忘怀。就几声连续低沉的音符。我猜想，吉姆缺乏丰富的想象力，或者说，

当那个未来人唱给他听的时候，他也许是发疯了。

这歌不该唱给现代人听；这歌不是为他们制作的。你听到过一些动物发出的摧心剖肝的叫声吗，就跟一个疯子的叫声差不多一样，它听起来就像是一个精神病患者遭到残杀时一样令人感到恐怖可怕。

这只不过是令人不愉快。而那首歌让你确实实实感觉到唱歌者的涵义——因为它不仅仅听起来通人性——它本身就通人性。我认为，它说明了人类最终遭受失败的本质。你总是对竭尽全力后仍然失败的家伙感到遗憾。那么，你可以感受到整个人类尽了努力——却还是输了。你也知道他们输不起，因为他们没有再次努力的机会了。

他说他以前有过兴趣。并且依然没有完全被那些停不下来的机器所击跨。但这却是非他所能忍受的。

这事以后，我意识到，他说，这些不是我能生活在一起的人。他们将就木，而我却是充满着人类的朝气。他们看着我，带着他们遥望星星，观望机器时一样的渴望，一样的无可救药的迷惑，看着我。他们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却又不能理解。

我开始作离开的准备。

花了6个月。事情并不容易，因为我的仪器没有了，这用不着说。可是他们的仪器度量单位又不一样。不管怎么说，总算还有几样仪器。机器不看仪器；他们根据仪器行事，仪器是他们的感知器官。

幸好，里奥·兰托尔能帮的地方总来帮忙。我就这样回来了。

在我离开前，我做了一件事情可能会有用。有一天我也许甚至还会回到那里去。去看看，你知道。

我说过他们有真的能思维的机器？只是很久以前，有人把它们关掉了，而没有人知道怎样发动？

我找到一些记录并把它们破译了。我发动了最后也是最好的一架机器，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它启动。只要安装配件就行了。机器能干这活，倘若不得已的话，不用说1000年，100万年也会干。

实际上我发动了5架，按照记录中的指导，把它们连接在一起。

他们在尽力用某种东西制造出一架机器，这东西人类已经失去了。听起来非常滑稽可笑。但在你笑之前先停下来想想。我记得正当里奥·兰托尔猛力推动电闸前，我记起我从内华城的底层看到的地球。

黄昏——太阳已经落下。更远处，荒漠绵绵，色彩神秘，变幻莫测。巨大的金属城直线上升到上面的人类城。在遇到尖塔、塔楼以及那些散发着芬芳的大树时才改变路线。头顶上方天堂般的花园投来淡玫瑰色的闪闪亮光。

整个庞大的城市建筑随着完美无缺、不朽永恒的机器发出的平稳轻柔的节拍有节奏地震动，发出低沉的声响；这些机器建造于三百多万年前——从此以后再没有一双人类的手触摸过它们。机器继续运行。死气沉沉的城市。人们曾在这里生活过、期望过、建造过——死后留下了那些小人只是迷惘、只是观望、只是渴望一种被人遗忘的友谊。他们穿行徘徊在祖先建造的庞大的城市里，对其所知甚少，少于那些机器本身。

还有那些歌。我认为那些歌最能说明情况。小个子，无可救药，迷惑不解的人们处在300万年前发动的、没有知觉的、盲目的庞大机器中间——却根本不知道如何使它们停下来。他们已经死了——却不会死去了后就停止

下来。

所以，我又让另一架机器复活，派给它一项任务。在将来，它将执行这项任务。

我指示它造一架机器，这机器中要具备人类失去的东西。一架具有好奇心的机器。

接着，我就想着赶快离开，返航回来。我出生在人类鼎盛时期，人类如日中天的时候。

我不应属于人类的黄昏时期——这苟延残喘的奄奄一息的日光返照中。

所以我就返回了。稍微超后了一点。但回去花不了多长的时间——这次要准确无误。

“好了，这就是他说的情况。”吉姆说道。“他没对我说这是真的——对此一点也没说。他令我费力思索，甚至当我们停车加油时，我没注意到他在雷诺下了车。

“可是——他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吉姆重复道，语调非常好斗。

你知道，吉姆声称他不相信那个离奇的故事。而其实他信了；因此当他说那个陌生人不同寻常时，他总是表现得如此坚决。

不，我认为他没什么不同寻常。我想他也是活过以后会死去，也许，在31世纪的什么时候。并且我认为他也一样看到了人类的黄昏。

（完）

